

西安市高陵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汇总)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主要职责是：

（一）研究提出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

（二）负责汇总和分析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情况，提出国民经济发展和结构优化目标，监测全区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研究提出区域经济调控政策建议。

（三）贯彻落实国家、省、市“一带一路”战略规划，研究拟订全区战略目标、工作任务。

（四）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区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负责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研究工作；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做好重要专项经济体制改革之间的衔接，指导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工作。

（五）拟订全区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负责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

（六）研究提出全区利用国外资金的发展战略、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的目标和政策，引导利用外资的总规模和投向；负责全口径外资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负责申报限额以上和审批限额以外的利用外资项目。

（七）规划全区重点建设项目的布局。制定全区重点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编制重点项目年度计划，安排确定重点建设项目，协调解决重点项目建设中的问题。

（八）负责全区节能降耗综合协调工作，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拟订发展循环经济、节能降耗的目标任务及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参与编制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能源综合利用重大事项，促进全区经济与人口资源、环境的协调发展。

（九）负责全区能源行业管理工作。研究能源开发利用，提出能源发展战略和政策意见。加强能源监督管理，监测和分析能源行业、能源发展现状，维护能源市场秩序。

（十）负责电力行政执法监察工作，依法监督本行政区域内电力部门对电力设施的保护工作，对电力企业和用户执行电力法律、行政法规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十一）拟订全区产业发展战略规划，研究提出发展目标、总体布局和政策措​​施；围绕全区第三产业发展，科学布局生产性服务业和生活性服务业，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

（十二）研究和协调全区科技、教育、文化、卫生等社会事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提出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相互促进的政策，协调各项社会事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

（十三）贯彻落实中、省、市特色小镇建设工作方针、政策、规划，指导全区特色小镇创建、培育工作，研究确定特色小镇建设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下达特色小镇建设目标任

务，协调解决建设过程中的重大问题，研究决定有关重大事项。

（十四）负责全区建设项目招投标的综合指导和协调工作。

（十五）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物流业发展和流通体制改革中有关重大问题。

（十六）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的价格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全区价格管理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十七）健全完善价格监测和预警系统，组织实施国家及省、市价格监测报告制度；负责监测、预测、分析区内价格趋势，提供政策建议。

（十八）承担重要商品、服务价格管理责任。执行并监管国家、省级定价目录管理的重要商品及服务价格；组织召开价格听证会；负责发布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信息；管理行政事业和经营性服务收费；对实行市场调节的商品及服务价格进行引导和监控，规范市场价格行为。

（十九）负责对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进行成本监审，为价格决策提供成本依据；完成上级价格主管部门下达的成本调查任务。

（二十）指导区内价格认证机构开展价格认定、价格认证工作；负责处理价格矛盾和纠纷。

（二十一）贯彻落实国家粮食法规政策，充分发挥“引导、调控、监管、服务”的职能，会同农林、财政、农发行等部门承担本区粮食安全责任。

（二十二）负责粮食监测、预警和应急工作，拟订全区粮食安全总体规划和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

（二十三）负责全区粮食流通的监督管理工作。依法开展粮食市场监督检查，维护粮食流通秩序；负责全区粮食流通统计和供需平衡调查工作；指导粮食流通的科技进步、技术改造和新技术推广；执行国家粮食质量标准和粮食储存、运输的技术规范；负责粮食行业的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国有粮食企业的国有资产管理工

作。

（二十四）负责储备粮的监督管理工作。拟订区级储备粮的规模、总体布局，并负责牵头落实；监督指导省、市、区各级储备粮承储企业的粮食管理工作，确保粮食储存安全。

（二十五）指导国有粮食购销企业转变经营机制，提高市场竞争能力，在粮食流通中发挥主渠道作用，带头执行国家粮食政策。

（二十六）负责协调全区军民融合产业发展，配合省市完成相关改革任务。

（二十七）负责全区智慧城市的推进协调工作，组织智慧城市的规划编制和具体工作的推进。

（二十八）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

协助委领导对整体工作进行综合协调和督促检查；负责机关党务、政务工作，督促检查机关工作制度的落实；负责机关会议组织、文秘档案、机要保密、信访接待、计划生育和后勤服务工作；负责信息中心工作；负责机关制度建设，行政监察工作；贯彻执行国家财务政策法规，负责机关预算和财务管理工作；对下属单位财务收支和经济效益进行审计监督；负责国有资产管理工作。

（二）综合计划科（产业发展科）。

负责组织编制下达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对全区经济运行的调控、预测、监督和研究；起草年度经济和社会发展改革报告；负责宏观经济信息的搜集、整理、分析和交流；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提出区域经济发展、项目布局建议并协调实施；负责协调全区军民融合产业发展，配合省市完成相关改革任务；负责全区智慧城市的推进协调工作，组织智慧城市的规划编制，具体工作的推进。

根据管理权限拟订或调整区内属于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商品及服务价格；负责区内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经营性服务收费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收费统计和评估工作；负责落实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组织召开定调价格听证会；负责价格收费政策咨询和宣传工作；负责开展市场价格监测工作，掌握区内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动态，制定价格应急预案，提出调控的政策

建议；负责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信息发布；负责落实上级价格主管部门下达的成本调查任务；负责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商品和服务价格定价成本调查、测算和审核工作；负责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成本监审工作；负责对经营者提供的成本水平进行合法性、真实性调查。

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参与研究和衔接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推进专项经济体制改革和生态体制改革；指导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协调解决经济体制改革进程中的重大问题。负责贯彻落实中、省、市特色小镇建设工作方针、政策、规划，指导全区特色小镇创建、培育工作，研究确定特色小镇建设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下达特色小镇建设目标任务，协调解决建设过程中的重大问题，研究决定有关重大事项。拟订区服务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综合改革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统筹服务业发展规划与全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的衔接；指导和协调服务业发展和改革中的有关问题；会同有关部门提出全区服务业布局建议和相关产业重点建设项目并协调实施，承担区级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物流业发展和流通体制改革中有关重大问题。

（三）项目管理科。

负责研究编制全区固定资产投资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重点建设项目征集及管理工作；负责投资项目事中事后

监管；负责全区重大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负责争取上级项目资金工作；负责全区建设项目节能评估审查工作；负责全区建设项目招投标的综合指导和协调工作。负责全区能源的综合平衡、宏观调控和能源体制改革工作；承担全区能源行业管理工作，维护能源市场秩序。承担全区电力行政管理职能，开展电力行政执法监察工作；负责全区电力等能源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区域内电力设施保护区可能危及电力设施安全作业许可；指导协调区域内电力设施、电能保护和石油天然气管道（除城镇燃气管道）保护工作。

（四）粮食和物资储备管理科。

负责拟订区域粮食安全总体规划和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拟订区级储备粮规模、布局、轮换计划并监督实施；监督检查各级储备粮食计划执行、管理和安全；组织实施粮食仓储规范化管理工作；检查指导基层企业的粮食购销工作；负责粮食安全的监测、预警和应急供应工作；指导和管理军粮供应工作；负责社会粮食流通统计工作，组织实施居民粮油消费调查、农户存粮调查、收获质量品质测报和社会粮食供需平衡调查统计工作；负责粮油市场价格的监测工作；做好社会粮油经营企业、加工企业及与粮食安全有关的其他组织机构的统计工作；开展组织实施粮食和物资收储、轮换和管理职责。负责贯彻落实国家有关粮食流通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粮食收购资格的核准和核查工作；负责放心粮油工程的组织实施；监督检查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等环节的粮食质量、卫生情况；监督检

查政策性用粮购销活动中的粮食质量、卫生情况；监督检查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的执行情况；监督检查粮食仓储设施、设备是否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受理粮食流通领域举报投诉案件的调查、处理工作，依法查处粮油经营活动中违法、违规行为；负责全区放心馒头等主食品的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维护粮油食品安全。负责拟订全区粮食产业发展战略、产业结构和布局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区粮食仓储、加工设施建设规划和布局并组织实施；指导粮食行业科技进步和技术创新工作；负责本系统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粮食流通体制改革工作；负责放心馒头等主食品工程的规划、建设、经营、管理及宣传工作；负责全区粮油供应网点建设改造工作；负责粮食系统仓储基础设施统计及安全管理工作。

机关党的机构按照党章规定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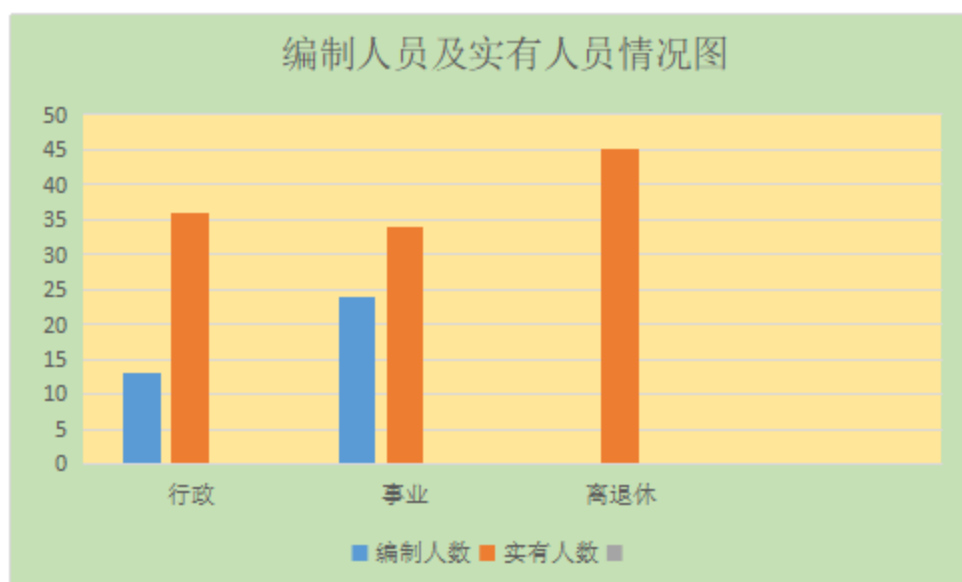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西安市高陵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0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0 个、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0 个、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0 个。纳入 2021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西安市高陵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6 人，其中行政编制 13 人、事业编制 24 人；实有人员 70 人，其中行政 36 人、事业 3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45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 号	内 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2	收入决算表		
表 3	支出决算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37.75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5.08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89.70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上级补助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5.事业收入		5.教育支出	
6.经营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其他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
		9.卫生健康支出	1,316.00
		10.节能环保支出	2,846.73
		11.城乡社区支出	2,589.70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97.17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56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24.债务还本支出	
		25.债务付息支出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427.45	本年支出合计	8,427.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8,427.45	支出总计	8,427.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8,427.45	8,427.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5.08	1,575.08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575.08	1,575.08						
2010401	行政运行	1,176.47	1,176.47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43	166.43						
2010408	物价管理	20.00	20.00						
2010450	事业运行	212.18	212.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	1.20						
20807	就业补助	1.20	1.2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20	1.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6.00	1,316.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16.00	1,316.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16.00	1,316.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846.74	2,846.74						
21103	污染防治	1,421.58	1,421.58						
2110301	大气	1,421.58	1,421.58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15.00	215.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15.00	215.00						
21112	可再生能源	233.59	233.59						
2111201	可再生能源	233.59	233.59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76.57	976.57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76.57	976.5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89.70	2,589.7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89.70	2,589.7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89.70	2,589.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17	97.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17	97.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17	97.1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56	1.56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56	1.56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1.56	1.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合计	8,427.45	1,485.82	6,941.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5.08	1,388.65	186.4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575.08	1,388.65	186.43			
2010401	行政运行	1,176.47	1,176.47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43		166.43			
2010408	物价管理	20.00		20.00			
2010450	事业运行	212.18	212.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		1.20			
20807	就业补助	1.20		1.2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20		1.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6.00		1,316.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16.00		1,316.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16.00		1,316.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846.74		2,846.74			
21103	污染防治	1,421.58		1,421.58			
2110301	大气	1,421.58		1,421.58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15.00		215.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15.00		215.00			
21112	可再生能源	233.59		233.59			
2111201	可再生能源	233.59		233.59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76.57		976.57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76.57		976.5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89.70		2,589.7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89.70		2,589.7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89.70		2,589.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17	97.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17	97.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17	97.1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56		1.56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56		1.56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1.56		1.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37.75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5.08	1,575.08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89.70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				
		5.教育支出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	1.20		
		9.卫生健康支出	1,316.00	1,316.00		
		10.节能环保支出	2,846.73	2,846.73		
		11.城乡社区支出	2,589.70		2,589.70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97.17	97.17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56	1.56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427.45	本年支出合计	8,427.45	5,837.75	2,589.7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8,427.45	支出总计	8,427.45	5,837.75	2,589.7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8427.45	本年支出合计	8427.45	5837.75	2589.7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37.7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89.7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8427.45	支出总计	8427.45	5837.75	2589.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837.75	1,485.82	4,351.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5.08	1,388.65	186.4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575.08	1,388.65	186.43
2010401	行政运行	1,176.47	1,176.47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43		166.43
2010408	物价管理	20.00		20.00
2010450	事业运行	212.18	212.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		1.20
20807	就业补助	1.20		1.2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20		1.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6.00		1,316.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16.00		1,316.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16.00		1,316.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846.74		2,846.74
21103	污染防治	1,421.58		1,421.58
2110301	大气	1,421.58		1,421.58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15.00		215.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15.00		215.00
21112	可再生能源	233.59		233.59
2111201	可再生能源	233.59		233.59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76.57		976.57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76.57		976.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17	97.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17	97.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17	97.1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56		1.56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56		1.56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1.56		1.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85.82	1,400.76	85.0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81.17	1,381.17		
30101	基本工资	286.26	286.26		
30102	津贴补贴	228.99	228.99		
30103	奖金	580.14	580.14		
30107	绩效工资	61.44	61.4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82	74.8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97	5.9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38	46.38		
30113	住房公积金	97.17	97.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07		85.07	
30201	办公费	44.06		44.06	
30202	印刷费	0.10		0.10	
30207	邮电费	0.09		0.09	
30211	差旅费	0.52		0.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2		1.12	
30226	劳务费	5.37		5.3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7		0.37	
30228	工会经费	5.65		5.6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79		27.7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59	19.59		
30304	抚恤金	9.99	9.99		
30305	生活补助	9.60	9.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2.00		9.00	3.00		3.00		
决算数	1.23		1.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589.70	2,589.70		2,589.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89.70	2,589.70		2,589.7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89.70	2,589.70		2,589.7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89.70	2,589.70		2,589.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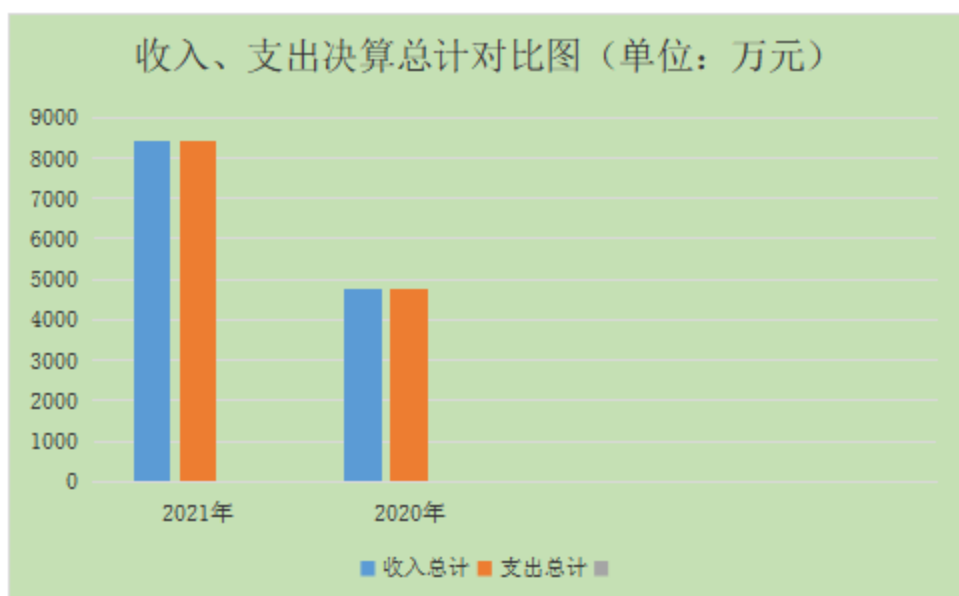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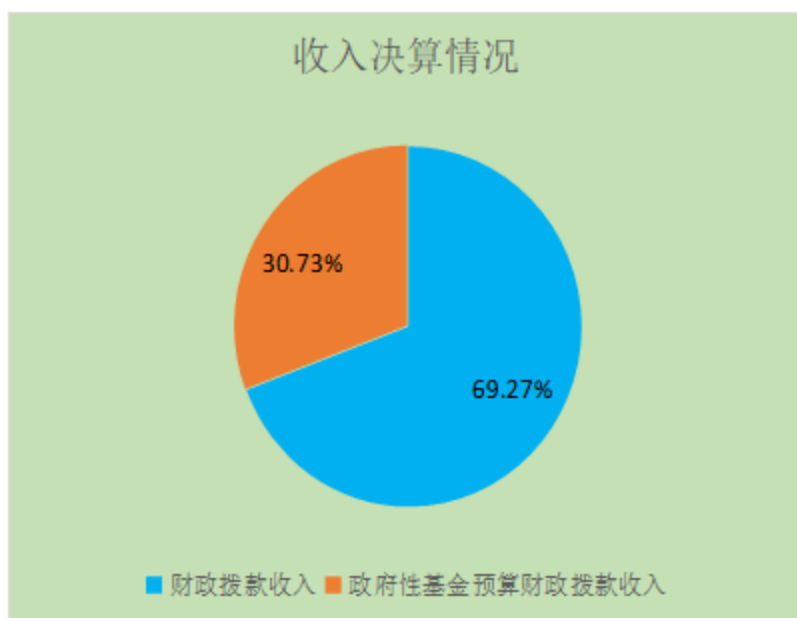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 8427.45 万元，2020 年度收入 4759.62 万元，比上年增加 3667.83 万元，主要为项目的增加。

2021 年度支出 8427.45 万元，2020 年度支出 4759.62 万元，比上年增长 3667.83 万元，主要原因为项目支出中各类项目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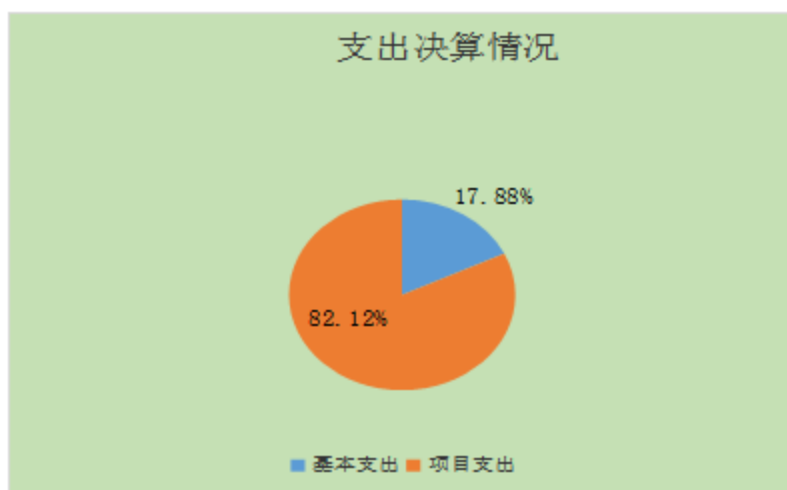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8427.4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837.75 万元，占 69.2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89.70 万元，占 30.73%；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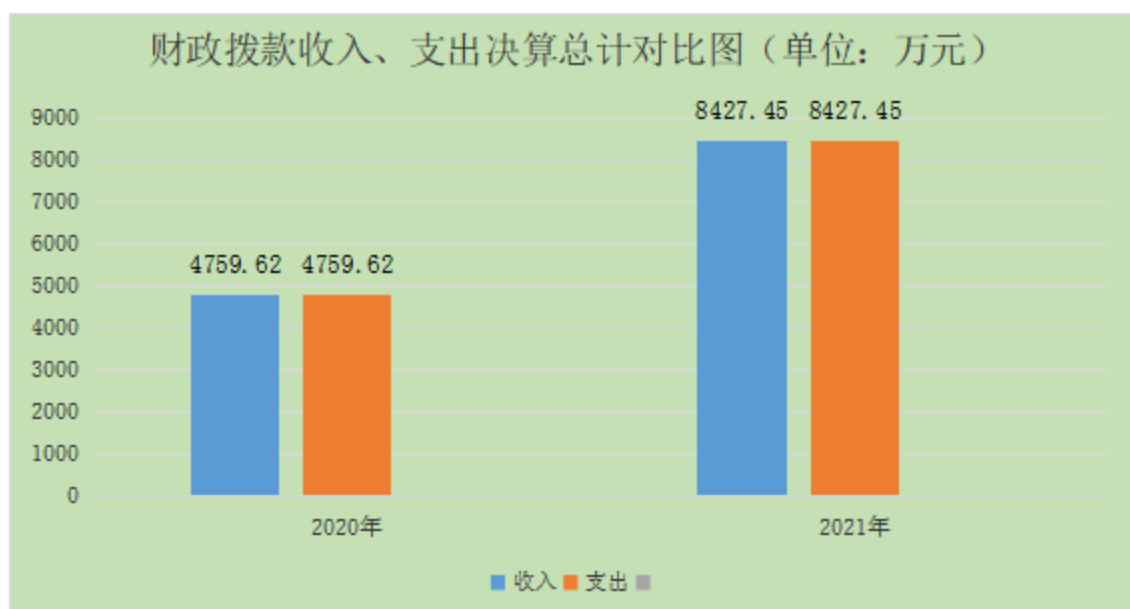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8427.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51.11 万元，占 17.88%；项目支出 3908.51 万元，占

82.1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8427.45 万元，2020 年度收入 4759.62 万元，比上年增加 3667.83 万元，主要为项目的增加。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427.45 万元，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759.62 万元，比上年增长 3667.83 万元，增加原因为四个重点项目开工、观摩赛及疫情防控等突发事件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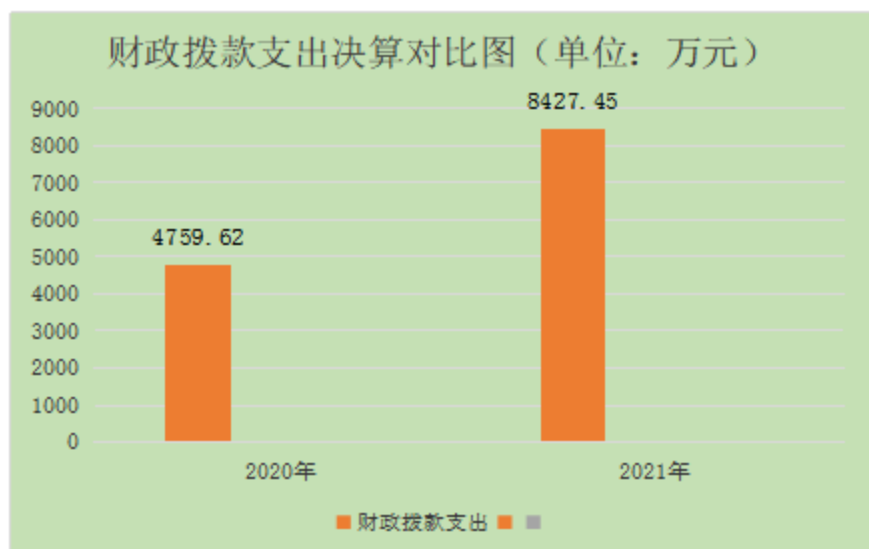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427.4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667.83 万元，增

加 77.06%，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的增加；项目中医疗应急物资、煤改洁及四季度观摩赛、重点项目开工支出的



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181.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27.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4.93%。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568.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6.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6.93%，决算数与预算数差额为 607.93 万元。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2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7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差-50.57 万元。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物价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209.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2.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差额为 2.24 万元。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9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7.25%。决算数与预算数差额为 6.57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85.8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400.76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85.07 万元。

人员经费 1400.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86.26 万元，津补贴 228.99 万元，奖金 580.14 万元，绩效工资 61.4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8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9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38 万元，住房公积金 97.17 万元，抚恤金 9.99 万元，生活补助 9.6 万元。

公用经费 85.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4.06 万元，印刷费 0.1 万元，邮电费 0.09 万元，差旅费 0.52 万元，公务接待